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8)

公告

(1)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變更；

及

(2)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辭任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易清清先生(「易先生」)因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而辭任(i)董事會主席(「主席」)；及(ii)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1月2日起生效。易先生辭任後，亦辭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

易先生已確認(i)彼並無就其辭任對本公司提出任何索償，且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易先生於擔任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委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易先生辭任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委任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郭峰博士(「郭博士」)為主席，委任呂東博士(「呂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均自2021年11月2日起生效。

郭博士及呂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郭峰博士

郭博士，51歲，為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2020年4月16日獲委任為董事。郭博士亦分別自2020年4月16日及2020年6月3日起擔任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玉溪嘉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郭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郭博士於生物製藥行業，尤其是其管理及研發領域，積逾18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郭博士於2019年2月至2020年4月擔任軒竹（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董事，負責監督及管理該公司的長期發展策略及臨床運營。郭博士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以及2017年8月至2018年12月分別擔任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60））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郭博士於2016年10月至2017年5月擔任大有華夏生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該公司專門研發先進的免疫療法藥物。彼於2013年5月至2016年9月出任默克雪蘭諾（北京）醫藥研發有限公司中國研發中心負責人兼副總裁。於2002年1月至2013年4月，郭博士就職於輝瑞公司（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PFE）），並曾擔任多個高級職務，包括於2002年1月至2011年6月擔任美國康涅狄格州輝瑞全球研發總部副總監及輝瑞位於中國的亞洲臨床藥理學負責人、輝瑞中國研發中心總監及武漢研發中心負責人。

郭博士於2001年5月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得臨床藥理學博士學位。

在審閱郭博士的學歷資格、工作經驗以及其於擔任執行董事期間為董事會所作的貢獻後，董事會考慮並採納了提名委員會委任郭博士為主席的推薦建議。

郭博士將不會就擔任主席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且郭博士的薪酬待遇保持不變，酬金仍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政策所釐定的年薪人民幣3,957,000元（相當於約4,748,000港元）加上酌情花紅以及本集團應付郭博士的其他獎勵和補助。郭博士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工作經驗、資歷、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場狀況後釐定，且須每年進行檢討。郭博士將不會就擔任主席收取額外的薪酬及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郭博士於本公司12,738,108股股份（「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54%）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權益。除披露者外，郭博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i)郭博士於過往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ii)郭博士概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iii)郭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郭博士委任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呂東博士

呂博士，46歲，現為珠海高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呂博士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製藥和醫療設備投資部門副總裁。彼隨後於2016年9月至2020年9月四年內擔任太盟成長（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太盟成長（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離職後，其於2020年9月加入珠海高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且至今一直擔任其董事總經理。

呂博士於1996年7月於北京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大學醫學部）獲得藥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6月於北京大學獲得藥劑學碩士學位，並於2010年6月於中國藥科大學獲得社會與管理藥學博士學位。

呂博士已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為期三年。根據委任書，呂博士須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呂博士無權收取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何薪酬及福利。

於本公告日期，呂博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i)呂博士於過往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ii)呂博士概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及(iii)呂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呂博士委任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郭博士及呂博士之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易先生辭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後，亦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i)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文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ii)新委任之非執行董事呂博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2021年11月2日起生效。

因此，提名委員會由陳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呂博士及馮冠豪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

郭博士獲委任為主席後將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此舉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及提升其營運效率。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此外，在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督下，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於本公告內，僅作說明用途，以人民幣計值之金額已按人民幣1.00元兌1.1999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供說明之用(如適用)，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以任何方式換算的聲明。

承董事會命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

香港，2021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於上述董事辭任及委任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新華博士及郭峰博士；非執行董事呂東博士、陳宇先生及倪琳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宏灝先生、馮冠豪先生及陳文先生。